证券代码：837733　　证券简称：香江印制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8 日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招商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招商证券签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该协议待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二）审议《关于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事宜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审议《关于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由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继任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拟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待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工作安排，为高效、有序的完成该项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决定及处理与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完成之日止。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0 月 8 日 09:00-10:00

（三）登记地点：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琼

联系地址：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天祥工业区祥厚路 6 号增 1。

联系电话：022-23981977

传真：022-87198077

邮政编码：30038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天津香江印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0 日